

近二十年臺灣縣(市)志人物志纂修評析： 以中部地區為例*

李昭容**

摘 要

近年來臺灣史研究日益蓬勃，地方志的編纂尤能注入本土精神，尤其人物志的纂修打破過去著重資治及教化的目的，轉而彰顯地方人物的特殊性，從官方視野走向大眾觀點。人物志在方志纂修具有重要的地位，以反映時代變遷及社會價值觀為特色。屬於這二十年中部地區的縣(市)人物志計有 2008 年出版的《臺中市志》、2010 年出版的《續修臺中縣志》、《南投縣志》，及 2018 年出版的《新修彰化縣志》。這四部志書的人物志皆由專家學者編纂，秉持「生人不立傳」的原則，網羅各行各業的翹楚，凡對地方有貢獻或影響者皆勾勒入傳。

本文評析四部志書人物志的入傳選擇、分類及史料運用的差別，比較其異同。其中《南投縣志·人物志》有傳統到變革的過渡色彩，而《臺中市志·人物志》突破傳統，力求分類的完整及大眾使用的功能，《續修臺中縣志·人物志》在撰寫格式及史料的運用成為《新修彰化縣志·人物志》師法的對象。《新修彰化縣志·人物志》則開啟建構臺灣歷史人物傳記資料庫(TBDB)的序曲，企圖為方志學拓展研究新領域。由四部志書可見近二十年人物志的纂修縮影，即纂修人員皆專家學者，但受限於時間、經費、時代背景及撰稿者理念和主觀意識影響，而呈現不同成果。

關鍵詞：《臺中市志·人物志》、《南投縣志·人物志》、《續修臺中縣志·人物志》、《新修彰化縣志·人物志》

* 本文初稿曾發表於 2019 年 11 月 21 日至 22 日由中央研究院臺灣史研究所、國立臺灣圖書館主辦之「近二十年臺灣地方志成果的回顧與展望」學術研討會，感謝評論人楊麗祝教授及本刊兩位匿名審查人給予諸多寶貴修正意見，許雪姬教授亦曾在資料搜尋方面提供協助，謹致謝忱。

** 國立中興大學歷史學系博士、國立彰化女子高級中學歷史科教師
來稿日期：2019 年 11 月 13 日；通過刊登：2019 年 12 月 31 日。